

江苏：多措并举 谱写关税工作新篇章

江苏省财政厅

近年来，江苏省财政厅积极运用好关税政策，推动江苏外向型经济持续高质量发展，更好服务“强富美高”新江苏建设。

落实进口税收优惠政策，促进开放型经济平稳发展

“十三五”期间，江苏累计实际使用外资达1298亿美元，规模保持在全国首位。对外贸易稳中提质，外贸进出口由2015年的3.39万亿元增长到2020年的4.45万亿元，居全国前列。江苏省财政厅严格落实国家出台的进口税收优惠政策，助力江苏外向型经济发展。

一是落实支持科技创新进口税收政策。会同省商务、海关、税务等部门制定具体实施办法，对外资研发中心申报的条件、材料、时间和流程做出明确规定，建立联席会议机制负责全省外资研发中心的认定和复核。近年来共认定符合规定的外资研发中心81家，为进口研发专用设备免税达1亿多元。

二是落实支持新型显示器件产业发展有关进口税收政策。2019年底免税额度管理取消前，江苏共有6家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器件生产企业和3家有机发光二极管显示面板生产企业先后获批维修进口生产设备用零部件免税进口额度，2家企业享受分期纳税政策，有效降低企业生产成本，提高产品的竞争力。

三是落实疫情进口物资免税政策。江苏省财政厅及时和省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物资保障组沟通协调，将进口疫情防控物资的企业和进口物资清单多批次报送海关。据统计，全省共为1515万美元货值的进口物资减免税款912.2万元，有效支持疫情防控，助力

企业纾困解难。

立足构建新发展格局，持续推进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健康发展

作为外向型经济和制造业大省，江苏在财政部等部门支持帮助下，在全国先行先试建设海关特殊监管区域。江苏有全国首家封关运作的出口加工区——昆山出口加工区（现升级为昆山综合保税区），全国首家综合保税区——苏州工业园综合保税区。“十三五”期间，江苏省财政厅积极帮助地方申请并建设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取得一定成效。

一是综合保税区数量和规模不断扩大。截至目前，全省共设立21家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其中，综合保税区20家，保税港区1家，数量位居全国前列。江苏省财政厅会同有关部门积极做好政策研究分析工作，支持出口加工区升级为综合保税区，同时主动指导地方准备申请材料，及时提出完善建议。江苏所有的出口加工区已整合优化为综合保税区，区内业务也由外向型加工贸易拓展至国际转口贸易、国际采购分销、保税研发、检测和售后服务维修等，进一步提升了开放质量与水平。区内企业数量也在不断增加，有效助力区域经济增长，提升市场活力。

二是新业态新模式迅速兴起。国务院印发的《关于促进综合保税区高水平开放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提出，推动综合保税区发展成为具有全球影响力和竞争力的加工制造中心、研发设计中心、物流分拨中心、检测维修中心、销售服务中心。江苏省财政厅配合有

关部门,持续推进“五大中心”建设。各综合保税区积极发掘新增长潜能、探索新发展路径。其中,昆山综合保税区持续开拓新模式,区内拥有研发机构12家,2家研发企业拥有保税研发账册;推进仓储物流信息化,建设智慧仓储系统和试验基地;积极开展全球维修业务,延伸服务链条;加快发展现代服务贸易,打造千亿级咖啡产业。综合保税区特有的创新业态和模式引导企业打通产业链上下游,驱动相关企业向综合保税区集中,形成并发挥产业集聚效应,为地方经济发展持续注入活力。

三是高质量发展成效显著。根据国务院决策部署,为进一步推动综合保税区高水平开放和高质量发展,建设精而优、好又快的集约型经济形态,江苏省财政厅一方面会同税务、海关等部门广泛调研,帮助综合保税区在确保履行功能的前提下,适当合理减少规划面积,目前已有多个综合保税区申请核减规划面积。另一方面,对核减申请已获批的综合保税区,积极参与联合验收,及时反映验收情况,2个综合保税区核减申请获批后已成功验收。合理核减规划面积,能够有效提高资源节约度,增加土地利用效率,提升综合保税区单位面积的效益,从粗放型的传统发展模式转变为高质量发展。

加大政策措施落地力度,助力企业应对复杂的国际贸易形势

江苏作为外向型经济大省,外贸是经济增长的重要一环。“十三五”时期,江苏省财政厅密切关注国内国际形势变化,研判对江苏开放型经济的影响,积极向上提出应对举措和建议。

一是应对中美经贸摩擦影响。为配合财政部相关调研,江苏省财政厅在2018年两次召开贸易形势座谈会,会同税务、海关、商务等部门分析中美经贸摩擦对江苏经济发展的影响。积极走访重点外资外贸企业,发放调查问卷,搜集企业面临的挑战和政策需求。针对企业出口受困、产业转移压力增大的问题,提出进一步降本减负,支持企业开拓国内市场;优化口岸营商环境,促进跨境贸易便利化;发展壮大先进制造业

集群,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等一系列应对措施。

二是持续提出关税税目税率调整建议。主动深入企业走访调研,搜集相关需求,近年来上报10多条建议,支持企业不断发展。例如,星科金朋半导体有限公司属于集成电路的封测行业,对中高端集成电路测试设备需求旺盛,需要从国外大量进口。江苏省财政厅及时反映企业诉求,在沟通过程中了解到集成电路测试机(HS90318090)属于信息技术协定(ITA)扩围产品,2021年关税税率为2%,2022年降至1%,2023年降至零,及时告知并辅导企业利用政策调整生产计划。2020年江苏关于降低核反应堆燃料组件的进口关税暂定税率的建议被采纳,有效帮助企业降低生产成本,提升国际市场竞争力。

三是积极调研外资外贸企业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情况。及时开展相关调研,分析疫情下全省外资外贸运行的总体情况,深入企业了解复工复产进度、面临的困难和问题等。在采取统筹安排财政资金、严格落实减税降费政策等应对措施的基础上,提出进一步加大减税力度,强化金融支持,加强国际协调,发展创新新业态,促进出口转内销等一系列政策建议,帮助外贸企业增强信心,稳住市场份额。

贯彻落实进出口免税店管理办法,推动免税品行业规范健康发展

财政部等部委制定出台口岸进出口免税店的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了口岸进出口免税店的申报流程、管理模式以及财政部门的管理内容和要求。江苏省财政厅严格落实上述规定,帮助和指导免税店规范、健康运营。

一是按照管理办法指导免税店的设立。“十三五”期间,先后报送南京禄口机场进境免税店设立规模请示,上报备案经营面积、经营主体及合同等资料;针对南京禄口机场出境免税店合同到期的情况,报送继续设立出境免税店请示并获财政部批复;报送在苏南硕放机场设立口岸进境免税店和在徐州观音机场继续设立出境免税店的请示,帮助有需求的口岸合法合规开展免税业务。



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畔。豪歌 摄 来源：视觉中国

二是落实行政监督职责。在南京禄口机场继续设立出境免税店的批复下达后，主动对接东部机场集团，全程对禄口机场出境免税店招标、投标、评标等活动进行监督，确保招标过程和结果的公平公正。

三是做好免税店政策解释工作。针对群众消费需求日益增长，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提出设立免税店的建议和提案，做好政策解释工作，回应社会关切。

深入开展前瞻性政策研究，促进新业态新模式发展

“十三五”期间，随着新业态新模式不断出现，许多创新型产业也逐步成长，江苏省财政厅积极开展前瞻性研究，促进新业态新模式发展。

一是开展重点产品国际竞争力调研。按照财政部要求，指导各市开展业务培训，明确调研范围和数据填报方式，同时多次实地调研省内重点产品生产企业，确保数据的真实有效。通过对碳纤维、工业机器人、液晶显示屏、锂电池等重点产品调研，有效定位江苏重点新兴产业规模、市场占有率和国际竞争力等情况，结合企业面临的问题和诉求，提出扶持产业纵深发展

的对策和建议，促进新兴产业持续高质量发展。

二是支持综合保税区开展一般纳税人资格试点。《国务院关于促进外贸回稳向好的若干意见》提出，在符合条件的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积极探索货物状态分类监管试点，在税负公平、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赋予具备条件的企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2016年，江苏昆山和苏州工业园综合保税区在全国首批开展了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试点。江苏省财政厅会同税务、海关积极调研试点实施效果，逐一摸排其他综合保税区对试点资格的需求，指导做好试点前准备工作，并及时向上反映试点扩围的需求，有梯队地将综合保税区纳入试点范围。目前，一般纳税人资格试点已覆盖全省全部20个综合保税区，试点企业超130家，累计实现销售额突破2600亿元，累计办理出口退（免）税130亿元。有效帮助企业应对目前复杂的国际贸易环境，打通增值税链条，实现区内区外税负公平。试点后，企业非保税货物进出区和国内采购更加便捷，同时产能得以释放，活力增加。□

责任编辑 张蕊 梁冬妮